

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文件

宝环保〔2023〕4号

关于印发《宝山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《陈行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《宝山区处置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各街镇（园区），各相关委办局、单位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宝山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《陈行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《宝山区处置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

2023年11月6日

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11月6日印发